

补充合同协议书

发包人（全称）：平顶山市石龙区乡村振兴局

承包人（全称）：河南宝途建筑工程有限公司

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》、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》及有关法律、法规规定，遵循平等、自愿、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，双方就 2023 年石龙区高庄街道张庄社区后印新村道路项目 工程施工及有关事项协商一致，结合本工程的具体情况，共同达成如下协议：

一、合同价款

1. 原合同价款为：人民币（大写）贰佰陆拾叁万伍仟圆整（¥2635000.00 元）；由于现场实际工程变更，增加合同金额人民币（大写）肆万玖仟玖佰玖拾伍元肆角捌分（¥49995.48 元）。（工程结算以实际结算金额为准）。

二、合同说明

- 1、本协议作为原合同附件，具有同等效力。
- 2、本合同一式 6 份，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，发包人执 4 份，承包人执 2 份。

三、合同生效

本合同自 双方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签字并盖公章后 生效。



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:

(签字)

姚玉印
2023.9.25

组织机构代码: _____

地 址: _____

邮政编码: _____

法定代表人: _____

委托代理人: _____

电 话: _____

传 真: _____

电子信箱: _____

开户银行: ~~中国建设银行~~ 中国建设银行

账 号: 0000000000971283012

承包人: (公章)



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:

(签字) 李光峰

2023.9.25

组织机构代码: _____

地 址: _____

邮政编码: _____

法定代表人: _____

委托代理人: _____

电 话: _____

传 真: _____

电子信箱: _____

开户银行: ~~中国建设银行~~ 中国建设银行

账 号: 4105016061010000505